

後村先生年譜

宋湖民撰

劉後村先生年譜

序言

宋湖民著

近借得劉澹齋上舍手鈔劉後村先生大全集二百卷，合

訂六十冊，歸而讀之，凡三過。始嘗偶有心得，頗欲有所論

著，扶發其精奧之所在；繼而驚其浩汗無涯，遂為先迷，

徒望洋而興嘆；終以其傳狀皆畧于年月，乃始細讀終篇，

摘取其詩文中之繫有年月，及不繫年月而內容有足資考證

者，一一銓次，編成是譜。是譜雖畧其規格，而未考時事

，未列作品，于年譜之名實固不相副。然茲事体大，非一

二旬短促時間所能奏功，補訂成篇，還有待于異日。公乙

卯元日有句云：丁卯維收殘草，他日蒙家要譜年。蒙家願

不易爲，何況證年？漳草之譏，知所不免。所望海內明達

予以刊誤指謬，則此覆瓿之作，未始不可以為引玉之壘。

也

年譜

淳熙孝宗十四年丁未一歲。公是年生。

○ 公生于是年何月何日，待考。公庚申生日詞：存卷

玄辟蠡，青藜照鑑，天下寶書。軸云云，此時已兼

中書舍人，大概在九月入都之後。

紹熙元年庚戌の歳。

慶元寧宗元年乙卯九月

嘉泰元年辛酉十五歲。

開禧元年乙丑十九日

嘉定元年戊辰二十二歲。

公以有異質，以少日誦義言，為文不虛稿，援筆立就。初名灼，以詞賦魁胄監，入上庠。公警敏，即隨

父任，受庭訓，及冠在國庠，又嘗從西山真德秀學

，所得於父師之教，此不淺，故是時已蔚然成文章家

。父彌正，夙子，淳熙八年進士。嘗為臨川令，公赴

桂幕發臨川，有句云：始余卅角來，家君縮銅墨。

以此知之。韓侂胄構兵禍，使如兩淮，還言：無故

而先發，天理不順；無豫而輕舉，人謀不從。侂胄

怒，抑之。終吏部侍郎，累封少師。人謀不從。侂胄

嘉定二年己巳二十三歲。郊恩，以祖風蔭奏補將仕郎，更

今名克莊，調靜安簿，帥漕爭檄置幕下，俄丁以師憂，

是年夫人林氏來嬪。

○哭梅吏部通老：可憐薄命飄蓬客，虛事江西幕府來

○又哀江山帥張常：昔我居戎幕，為侯論戰勲。

○公為夫人作墓誌銘：謂夫人福清林宜秘閣珎之女，

為其室十九年，歿於戊子六月七日，年三十九。

故知其來嬪在於是年。

嘉定三年庚午二十夕。守制在籍。

嘉定三年辛未二十五。守制在籍。

嘉定五年壬申二十六。終制，注福州右司理參軍，會李

珎建開金陵，辟沿江制司準遣。

嘉定十一年戊寅三十二歲。李珎謀進取，以吳議去，求奉

南嶽祠明道宮

○公所刻油幕成奏，中有賜曆日謝表，下註嘉定十一

年，故知公在奉幕，直至是年方止。

○乙卯婦里作去春：去表降火照江邊，曾草軍書夕不

眠。

○謝丞相啟：方決頭之告警，草檄居多；及江上之解

素，拂衣還去。力求南嶽，煇養北堂，每云臣罪之

當誅，敢諉吾謀之不用。

嘉定十二年己卯三十三。有南嶽祠。

○蒙恩監南嶽：久向煒姚允退開，今朝準勅放生還；

人欺解罷青油幕，帝遣監臨緊蓋山。

嘉定十三年庚辰三十四歲。有祠在籍。

○立春，恰歸舊隱，再逢春，村巷荒涼，草沒人，又宦如

巫祝難羞賤，家似樵漁敢諱貧。

○送孫季恭：衡山老祝悲涼甚，明日無人共講詩。

○書考一首：香火精勤閱一期，孤臣名路登鴻私，銜

如已廢陳人樣，俸比初開小學時，世上升沈姑付酒

，考中功狀最吟詩。五錢買得羊皮草，自寫年塲送

有司。

嘉寧十一年辛巳三十五。有祠在籍。

○書第二考：遙領叢祠又一年，何功月請水衡錢。

○次方寺丞方湖韻：帝猶給我還山作，天不需人買月

錢。

○白社近客：貧食官倉不自由，強扶衰病出荒郵，送

嘉定十六年	歲	○	○	金	偕	○	辭	嘉定十五年	迎
癸未	儉	發	赴	百	問	桂	不	壬午	不
三	水	枕	辟	尺	，	幕	獲	三	是
十	救	峯	廣	台	荷	辟	，	十	祠
七	貧	： 蒼	通	。	衣	書	旋	六	官
歲	。	頭	帥		欲	作	應	年	事
		奉	啟		出	：	辟	。	，
		辟	敢		却	一			偶
		書	解		俳	昨			見
二		，	辟		徊	聞			青
月		，	召		，	公			山
入		，	，		舊	幕			急
幕		，	誤		時	府			下
，		，	及		檄	開			頭
後		，	沈		，	，			。
以		，	論		，	夢			
胡		，	，		節	魂			
帥		，	既		舍	頻			
有		，	餽		相	繞			
別		，	金		過	嶺			
除		？	以		爭	頭			
，						梅			

辭去，除夕抵里。

○湘潭道中即事。若非野店招官牒，不記今朝是立春。

○發湘潭驛寄府公。走本山中人，感激趨燕臺，謬辱
弓旌招，媿乏謀議陪。又嘗晚謀北轅，淒其難為懷。

○作歸：弛擔逢除夕。

嘉定十七年甲申三十八。在籍。

○行狀謂甲申改宣教郎知建陽縣，謨。

寶慶理宗元年乙酉三十九。在籍。

寶慶二年丙戌四十。改宣教郎，知建陽縣。

○集中有丙戌春秋祭文公祝文。

寶慶三年丁亥の十一。在建陽任。

○集中有丁亥春秋祀文公文。夫人林氏歿於建陽官廨，旋任滿。

紹定元年戊子の十二。夫人林氏歿於建陽官廨，旋任滿。

帰里。

○集中有戊子春秋祀文公文。祀文，解夫子廟文。

○解諸廟祀文：某來乞異績，去无遺愛，然三年之内。

，園空訟以，吾民不識水旱，神之賜也。秩滿當去。

，稽首祠下。

○解黃祝文：試邑秩滿，始有綸命，歸任松楸。

紹定二年己丑の十三。在籍。

紹定三年庚寅の十四。在籍。

紹定三年辛卯の十五。先皇真德秀在朝，以公學貫天人。

○	○	○	○	○	○	○	○	潮州	第五	文
附錄	蒸梅	破衙官	辛卯滿	相原情	除仙都	佐州	除潮倖	辛卯去	之句	追騷雅
病後訪梅	東風謬掌花權柄		散失基節即事	又賦支離之衆	謝丞相啟	俯遂便安之請	台諫啟	日甫報乃旌召	激怒當國	薦言官
夢得因桃對左邊	却忘孤高不主張		老作黃冠近舊山		雜端論罪		服勞試邑	俄聞彈射攻	幸節清之力	李知孝望成大
長源為柳忤當			尚支驛料		已寬鑿發之刑		偶逃曠敗之誅		乃免	箋公落梅詩
					君		需次		至是得通判	與朱三

〇

						端		紹		紹	
				鎮	閩	平		定		定	
				溫		元		五		五	
〇	〇	〇	〇	陵	以	年	〇	年	〇	年	權
總	堂	至	與	公	機	甲	除	壬	壬	壬	幸
跋	省	福	鄭	亦	幕	午	去	辰	辰	辰	然
端	察		相	歸	辟	〇	俾	上	上	上	不
平		承	書	里	除	十	謝	家	〇	〇	識
甲		興	某	踰	將	八	丞	一	一	一	桃
子		化	茲	月	作	〇	〇	開	〇	〇	兼
父		遞	以	入	簿	春	屏	幽	堂	有	柳
忠		至	吉	京	兼	有	窮	通	十	福	也
真		省	倅	除	帥	旨	巷	州	九	在	被
公		〇	賊	宗	司	都	五	吉	年	籍	梅
帥		劉	期	正	參	堂	期	州	嘉		花
閩		某	迫	簿	議	省	食	已	松		譟
余		叨	近	〇	官	察	叢	上	手		十
忝		被	挈		〇	時	祠	道	種		年
議		恩	累		夏	真	北		已		〇
幕		旨	之		真	德	再		參		
〇		令	官		公	秀	考		天		
		赴	行		政	帥			〇		
		都									

			嘉					嘉		端	
			熙					熙		平	
		○	二			○		元		三	○
吟	君	戊	年	○	還	一	御	年	昌	年	九
瞻	看	戌	戊		是	剪	史	丁	疏	丙	月
壯	，	戌	成		文	梅	蔣	酉	罷	申	有
，	仙	自	五		窮	一	岷	五	，	五	備
酒	都	壽	十		？	袁	所	十	主	十	對
暢	玉	詞	二		下	州	劫	一	管	廿	劄
寬	局	三	廿		車	解	，	廿	玉	。	子
，	才	最	。		上	印	興	。	局	左	
去	交	高	降		馬	一	方	改	，	府	
年	卸	樓	雲		太	陌	大	知	尋	語	
擁	，	，	臺		匆	上	琮	袁	降	泄	
旌	新	南	觀		，	行	王	州	漳	有	
旗	街	嶽	。		來	人	邁	，	州	錫	
，	又	後			是	怪	同	旋	。	策	
稱	管	累			春	府	時	坐		表	
太	華	任			風	公	罷	先		郎	
守	州	作			，	，	。	言		之	
，	山	祠			還	還		濟		稱	
今	。	官			去	是		王		，	
年	怪	，			是	詩		事		遂	
帶	先	試			秋	窮		，		以	
琴	生	詠			風	？		為		吳	

				淳祐				嘉熙	嘉熙		
			，	元	○		○	○	三年		
○	廣	○	以	年	○	使	降	○	有	箱	
州	寧	辭	侍	辛	南	某	漕	年	時	，	
都	次	諸	御	丑	海	任	謁	庚	携	稱	
試	攝	廟	史	五	廟	增	學	子	酒	漫	
時		文	金	十	祝	臣	祝	五	就	叟	
攝		：	淵	五	文	之	文	十	陳	。	
帥		某	言	十	：	之	：	三	擣	慵	
：		南	寢	五	某	。	上	。	。	人	
白		來	召	。	去		既	元	任	開	
首		兩	命	某	持		妙	日	旁	，	
着		載	，	攝	庾		選	始	人	慣	
湯		送	主	帥	節		常	到	嘲	投	
統		吏	管	船	，		平	任	，	閑	
府		庾	字	，	秋		使	，	潦	。	
雄		潛	禧	旋	視		者	改	倒	有	
，		，	觀	有	漕		，	除	笑	時	
君		若	。	旨	印		專	廣	痴	拂	
恩		聞		令	。		任	東	頑	袖	
暫		与		外			權	提	。	尋	
許		船		行			事	舉		種	
領		，		在			，	。		放	
元		皆		奏			復			，	

妨草檄
臂新
兵力怯
開弓
，
即今
超距
多
集俊
，
安用

輕車載此翁

○辭學祝文：某使南男无恙狀，然田里疾苦，瘡之熟

矣。
蒙恩
恩對
，
將以
目擊
身領
此歸
奏天
子，
庶幾
不

辱君命之義

[illegible]

淳祐三年癸卯五十七。元日除侍右郎官，以獲斗南躋鼎。

仍主崇禔

淳祐四年甲辰五十八年。	秋，	隆江節提刑	十一月，	隆江
-------------	----	-------	------	----

作監，未幾，改直華文閣，依舊任。

○甲辰壬日：使於召歸才四輩，臣之得罪又三年。

○謁廟祝文：上不以其為腐生，擢領臬事。

淳祐五年乙巳五十九。仍前職。

淳祐六年丙午六十。四月，合赴行在奏事，道除太府以

卿，既至，特賜同進士出身，除秘書監，任吏事，次日

權國史院編修官，實錄院檢討官，兼崇政殿說書，暫兼

中書舍人。因史憲之服闋，除職予祠，公不為行詞，為

侍御史章瑛劾罷，再降崇禧觀，臘月二十日去國，在

省七十餘日，草七十制。

淳祐七年丁未六十一。除直寶文閣，知漳州，辭，改直

龍圖閣，主管明道宮。

○丁未春：六十一翁死，出理，孤山長倚夢魂中。

○丁未生日詞浪淘沙：去冬詣公車，天語勤渠。絳紗

[illegible]